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對本通函之任何內容或將採取之行動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持牌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所有名下之山東省國際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之銀行、持牌證券交易商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UCION

Shandong International Trust Co., Ltd. 山東省國際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97)

2023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023年度獨立董事工作報告
2023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2023年度財務報告
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建議續聘境內及境外審計師
建議重選及委任第四屆董事會董事
建議重選及委任第四屆監事會監事
董事薪酬方案
監事薪酬方案
及
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關於本公司謹訂於2024年6月27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山東省濟南市歷下區坤順路606號C塔101濟南君廷酒店三層會議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載於本通函第27至30頁。隨函附奉股東週年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該代表委任表格亦刊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之網站(<http://www.sitic.com.cn>)。倘閣下有意委任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務請按照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列印之指示，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2024年6月26日(星期三)下午二時正)填妥及簽署並交回表格。填妥、簽署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屆時仍可親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2024年6月7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3
附錄一 — 2023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10
附錄二 — 2023年度獨立董事工作報告	18
附錄三 — 第四屆董事會建議候選人簡歷	20
附錄四 — 第四屆監事會建議候選人簡歷	24
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27

釋 義

於本通函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擬於2024年6月27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山東省濟南市歷下區坤順路606號C塔101濟南君廷酒店三層會議室舉行的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經不時修訂、修改或以其他形式補充之公司章程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本公司」或 「山東國信」	指	山東省國際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697）
「《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以人民幣認購或記為繳清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
「H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普通股，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並以港元進行買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濟南金控」	指	濟南金投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釋 義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魯信集團」	指	山東省魯信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上交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股份
「股東」	指	股份之登記持有人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	指	百分比

若本通函中英文版本存在差異，請以中文版本為準。除特別說明外，本通函中金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LUCION

Shandong International Trust Co., Ltd. 山東省國際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97)

執行董事：

岳增光先生(董事長)
方灝先生(總經理)

非執行董事：

王增業先生(副董事長)
趙子坤先生
王百靈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海燕女士
鄭偉先生
劉皖文女士

註冊辦事處：

中國
山東省濟南市
歷下區
奧體西路2788號
A塔1層部份區域、2層部份區域、
13層部份區域、32-35層、40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二座31樓

敬啟者：

**2023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023年度獨立董事工作報告
2023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2023年度財務報告
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建議續聘境內及境外審計師
建議重選及委任第四屆董事會董事
建議重選及委任第四屆監事會監事
董事薪酬方案
監事薪酬方案
及
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1.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27至30頁)及向閣下提供有關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的資料，使閣下可就於下文所述之決議案進行投票作出知情決定。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普通決議案以供考慮及批准(i)2023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ii)2023年度獨立董事工作報告；(iii)2023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iv)2023年度財務報告；(v)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vi)建議續聘境內及境外審計師；(vii)建議重選及委任第四屆董事會董事；(viii)建議重選及委任第四屆監事會監事；(ix)董事薪酬方案；及(x)監事薪酬方案。

2. 有關將於股東週年大會議決的事宜

(i) 2023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2023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2023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全文載於本通函之附錄一。

(ii) 2023年度獨立董事工作報告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2023年度獨立董事工作報告。2023年度獨立董事工作報告全文載於本通函之附錄二。

(iii) 2023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2023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2023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全文載於本公司2023年度報告內。

(iv) 2023年度財務報告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2023年度財務報告。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之經審計之財務報表及2023年度獨立審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公司2023年度報告內。

(v) 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根據公司章程，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本公司利潤分配方案。

董事會函件

為增強本公司抵禦風險的能力，助力加快轉型創新發展，實現本公司持續、穩定、健康發展，更好地維護全體股東的長遠利益，統籌考慮本公司業務經營實際，建議2023年度不進行利潤分配。

(vi) 建議續聘境內及境外審計師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考慮及批准續聘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的境內及境外審計師，負責審計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審計費用合計為人民幣150萬元(含稅)。

(vii) 建議重選及委任第四屆董事會董事

第三屆董事會董事的任期將於2024年6月29日屆滿。按照公司章程第97條，董事須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董事任期為三年，而該董事任期屆滿後，彼須符合資格重選連任。

第四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名單如下：

執行董事候選人：岳增光先生

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周靜女士、王百靈女士及段曉旭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鄭偉先生、張海燕女士及劉皖文女士

有關第四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的簡歷，請參閱本通函附錄三。

第四屆董事會董事的任期為三年，自股東週年大會批准之日起生效。周靜女士及段曉旭女士的任職資格須經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派出機構核准，方可作實。新當選的董事依法依規履行相關程序正式就任前，王增業先生及趙子坤先生將繼續履行董事職責直至對應的第四屆董事會新當選董事的任職資格獲得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派出機構核准，以確保董事會成員結構始終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規定。待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彼等之重選或委任及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派出機構核准彼等任職資格(如適用)後，本公司將與上述重選或委任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訂立服務合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以上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確認(i)彼等於過往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位，彼等亦無於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彼等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及(iii)彼等概無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本公司股份權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重選及委任以上候選人為第四屆董事會董事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規定須予披露之任何其他事宜，亦無任何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注意。

為確保董事會具備切合本公司業務及公司治理方面所需的技巧、經驗及多元化觀點，董事會已採納本公司的提名政策，制定辨識適合本公司的董事候選人及建議重選董事的過程及準則。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就其建議選舉鄭偉先生、張海燕女士及劉皖文女士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推薦意見時已遵循本公司的提名政策，有關政策詳情載於本公司年度報告中。董事會認為，鄭偉先生、張海燕女士及劉皖文女士在經濟及金融監管、公司治理等領域具有豐富的知識和經驗，其個人履職經歷和專業特長能夠為董事會提供有價值的見解，並能夠促進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董事會經審核其履歷及按上市規則對獨立性要求的評估後信納鄭偉先生、張海燕女士及劉皖文女士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之獨立性。

(viii) 建議重選及委任第四屆監事會監事

第三屆監事會監事的任期將於2024年6月29日屆滿。按照公司章程第152條，股東代表監事及外部監事須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而職工代表監事由職工代表大會民主選舉產生。監事任期為三年，而該監事的任期屆滿後，彼須符合資格重選連任。

第四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及外部監事候選人名單如下：

股東代表監事候選人：郭相忠先生、何曙光先生、刁紅怡女士、韓喆女士及王志梅女士

外部監事候選人：王倩女士

有關第四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及外部監事候選人的簡歷，請參閱本通函附錄四。

第四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及外部監事的任期為三年，自股東週年大會批准之日起生效。待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彼等之重選或委任後，本公司將與上述重選或委任股東代表監事及外部監事候選人訂立服務合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以上股東代表監事及外部監事候選人確認(i)彼等於過往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位，彼等亦無於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彼等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及(iii)彼等概無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本公司股份權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重選及委任以上候選人為第四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及外部監事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規定須予披露之任何其他事宜，亦無任何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注意。

(ix) 董事薪酬方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2023年1月至2024年6月及第四屆董事會董事薪酬方案。

獨立非執行董事將從本公司領取薪酬。根據獨立非執行董事在董事會下設委員會任職及其工作強度，本公司擬向鄭偉先生支付稅前每年人民幣15萬元，向劉皖文女士支付稅前每年人民幣10萬元。根據境內法律法規有關國有金融企業幹部兼職的相關規定，張海燕女士不在本公司領取任何薪酬。執行董事根據其在本公司擔任的職務從本公司領取薪酬，按照本公司的薪酬管理規定執行。非執行董事不在本公司領取任何薪酬。本公司將在每年的年度報告中披露董事的薪酬。

(x) 監事薪酬方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2023年1月至2024年6月及第四屆監事會監事薪酬方案。

外部監事將從本公司領取薪酬。本公司將向王倩女士支付稅前每年人民幣8萬元。在本公司任職的職工代表監事從本公司領取薪酬，根據其職務並按照本公司的薪酬管理規定執行。其他監事不從本公司領取任何薪酬。本公司將在每年的年度報告中披露監事的薪酬。

3. 其他

另外，股東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聽取《2023年度淨資本報告》以及《2023年度信託業務到期兌付及受益人利益實現情況報告》。

4.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4年6月27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山東省濟南市歷下區坤順路606號C塔101濟南君廷酒店三層會議室舉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27至30頁。

凡於2024年6月27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及內資股持有人均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將於2024年6月24日（星期一）至2024年6月27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任何股份轉讓。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4年6月21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董（監）事會辦公室，地址為中國山東省濟南市歷下區奧體西路2788號A塔35層（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

隨函附奉股東週年大會適用代表委任表格，該代表委任表格亦刊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之網站(<http://www.sitic.com.cn>)。倘閣下有意委任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務請按照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列印的指示，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2024年6月26日(星期三)下午二時正)填妥及簽署並交回表格。填妥、簽署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屆時仍可親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5. 上市規則規定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除若干例外情況下，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所作出的任何表決須以投票方式進行。股東週年大會上的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因此，股東週年大會主席須根據公司章程第88條要求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決議案以投票方式表決。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以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就投票結果分別在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sitic.com.cn>)刊發公告。

6. 推薦建議

董事會相信，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審議的全部決議案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全體股東投票贊成上述所有提呈的決議案。

7. 責任聲明

本通函載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且遵守上市規則規定之詳情，董事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以及並無遺漏其他事宜，導致本通函或其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山東省國際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岳增光
董事長
謹啟

2024年6月7日

山東省國際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023年是「十四五」規劃承上啟下的關鍵一年，也是信託業務分類改革正式落地之年。面對宏觀形勢複雜多變、經濟下行壓力加大等艱巨考驗，山東國信董事會深入貫徹黨和國家重大決策部署，嚴格遵守法律法規和監管要求，認真執行股東大會決議，始終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堅持轉型創新驅動，努力防範化解風險，信託資產規模保持穩定，業務結構持續優化，高質量發展的基礎更加穩固。現將董事會2023年主要工作情況報告如下：

一、 董事會基本情況

公司董事會現由8名成員組成，其中股東代表董事4名、職工代表董事1名、獨立董事3名，岳增光先生任董事長。2023年，因任職期滿，原獨立董事顏懷江先生、孟茹靜女士離任，經股東大會批准並經監管機構核准，張海燕女士、劉皖文女士分別於2023年4月、12月到任並擔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萬眾先生因工作調整於2023年11月10日起不再擔任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經董事會選舉、股東大會批准並經監管機構核准，岳增光先生自2024年1月10日起擔任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

董事會亦根據董事到任情況相應調整下設委員會人員組成。

二、 2023年董事會主要工作

2023年，董事會勤勉盡責、忠實履職，扎實有效開展工作，推動山東國信持續穩健發展。全年董事會依法召集股東大會3次，審議議題17項，聽取匯報2項；召開董事會11次，審議議題70項，聽取匯報5項。各位董事結合公司經營管理實際，在發展戰略、風險管理、公司治理方面為公司積極建言獻策，切實履行公司章程賦予的職責，有力保障了董事會科學決策，公司治理高效運轉。

（一）戰略引領聚焦主業，業務轉型成效顯現

一是聚力戰略引領，「十四五」規劃優化調整。2023年度公司以經營實際和山東省情為原點，深入剖析行業趨勢、問題短板和稟賦優勢，開展了「十四五」戰略規劃中期評估和戰略調整。推動公司信託主業從「資管」單主業逐步轉變為「資管+服務」雙主業；盈利模式由「利差」模式逐步轉變為「管理費」模式。二是聚力回歸本源，信託業務結構優化。近年來，公司順應監管導向，加快推動業務回歸本源，截至2023年末，公司本源業務存續規模1,135.26億元，同比增長1.8%。其中標品信託資產規模743.49億元；家族信託存續規模388.49億元，同比增長47%；慈善信託累計交付資金規模1.36億元，同比增長56.38%。三是聚力業務轉型，培育服務信託競爭新優勢。2023年自主發行規模293.67億元，同比增長3.59%，設立財富管理服務信託41個，推動向以「客戶賬戶」為基礎的財富管理轉型；發揮信託功能優勢，服務信託助力社會治理，創新推出「安心付」預付類資金服務信託，多家商戶完成簽約入駐平台。四是聚力綠色金融，服務省內實體展現新成果。截至2023年末，綠色信託資產存續規模28.30億元，全年新增綠色信託業務12.71億元，公司「碳中和－碳資產投資」集合信託作為全國首單經綠色認證的CCER碳資產收益權綠色信託，獲評全省十大優秀金融創新產品；集中力量強化省內金融支持，截至2023年末，公司投向省內的存續信託規模682.04億元，「引資入魯」存續規模46.24億元。

（二）堅守底線思維，持續夯實風險管理基石

一是堅持問題導向、補齊短板。嚴把項目准入關，優化重大業務決策審批流程，建立重大業務獨立調查機制，織密織牢風險防控網。強化盡職調查和投後管理，推動風控從被動處置到主動管理的轉變。二是堅持目標導向、優化機制。將不良資產清收與團隊績效薪酬掛鉤，強化序時進度考核，激勵約束作用進一步顯現。實行風險處置

「幫包制」，為有效化解風險增添了新動力。三是堅持結果導向，多措並舉。按照「一項目一策」的原則，綜合運用司法仲裁、資產轉讓、行政調解等手段，不良資產餘額和不良資產率實現「雙降」，守住了風險不外溢、不蔓延、不擴散的底線。

（三）堅持固本培元，管理提升行動落地見效

2023年以開展「管理提升年」活動為契機，聚焦黨建業務融合、制度建設、人事管理等方面內容，找短板破難題，推動解決制約發展的突出問題和薄弱環節。一是黨的領導與業務發展進一步融合。對公司章程進行修訂完善，進一步明確了黨組織在公司法人治理結構中的法定地位、領導作用。修訂完善了黨委會議事規則和研究決定、前置研究討論事項清單，推動黨委充分發揮「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實」的作用。二是制度體系進一步完善。聚焦風險防控、內部管理、業務決策，全年新制定和完善制度辦法10餘項，扎緊制度「籠子」，實現高效規範運行。三是人事管理進一步優化。不斷加強人才「選育管用」全鏈條工作，實施「國信藍」人才培養計劃，暢通員工晉升通道。搭建「信託課堂」「燈塔課堂」「標品訓練營」專題學習載體，提升幹部員工理論水平。持續優化薪酬績效改革，幹部「能上能下」、薪酬「能增能減」、人員「能進能出」的理念深入人心。

（四）完善治理體系，為高質量發展聚勢賦能

董事會持續探索完善公司治理體系，健全公司治理制度，切實提升公司治理規範性、有效性，防範公司治理風險。一是治理制度根基不斷夯實。2023年度結合監管要求及公司實際，公司完成2次公司章程修訂，並同步調整了各項議事規則、議事清單，更新《山東省國際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恢復計劃》，修訂《山東省國際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與績效考核暫行辦法》。二是完善風險合規管理體系。落實員工輪崗制度，將

內部審計結果納入公司各部室績效考核評價中，切實提高了公司治理的科學性和有效性。三是決策流程更加優化。調整重大業務決策機制，部分業務提高決策審批層級至董事會，有效強化了公司風險管控力度和水平。

(五)「三會一層」人員優化，履職效能持續提升

一是「三會一層」人員優化。2023年度公司實現4名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變更，調整董事會部分下設委員會人員組成，滿足了提名與薪酬委員會人員結構至少1/3以上財務專業人員要求。二是董監高履職專業性不斷提升。通過專題講座、案例分析、互動研討等形式開展年度現場培訓，深入了解法律法規、行業趨勢和公司戰略，提高董監高決策能力和執行力。三是監督機制更加健全。建立健全董監高追責機制，修訂相關問責制度，持續壓實主體責任，促進董監高依法規範履職。

(六) 股權管理、關聯方及關聯交易管理扎實推進

公司高質量開展主要股東年度評估，定期更新股權監管系統，加強與主要股東的信息交流，及時向監管報送主要股東名稱及地址變更等報告事項，切實強化股權管理。2023年度公司全面梳理關聯方名單，及時補充完善關聯方信息，並按監管要求向關聯方監管系統和中信登平台報送，持續規範關聯方名單管理。公司修訂完善《山東省國際信託股份有限公司關聯交易管理辦法》，夯實了關聯交易制度根基，並不斷推進關聯交易名單管理、關聯方識別及關聯交易事前審核功能的系統建設，持續提升關聯交易內控管理水平。

(七) 信息披露不斷規範，投資者關係管理水平持續提升

公司嚴格按照監管規定及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要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2023年度公司在香港聯交所及公司網站披露公告56份，其中定期報告17份、臨時報告39份，高質量完成信息披露工作。作為港股上市公司，公司注重與資本市場、投資者保持密切溝通，2023年4月，在香港舉辦2022年度業績發佈會，廣泛邀請投資者、香港媒體、分析師等參加，公司管理層現場解讀公司業績、展望未來發展並解答投資者關心的問題，與市場保持了良好互動。

(八) 認真做好履職評價

開展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年度履職情況綜合評價工作，強化履職監督。董事會認為，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能夠切實履行忠實義務、勤勉義務，具備履職所需的專業性、獨立性與道德水準，守法合規履職，服務於公司及股東的最佳利益，評價建議為稱職。對經營班子2022年度工作業績進行考核，並提出了2023年度考核辦法。

三. 2024年董事會工作打算

當前公司正處於改革化險、轉型發展的關鍵時期，董事會將以中央金融工作會議精神為根本遵循和行動指南，深刻認識到走好中國特色金融發展之路的重大意義，找準發展定位，發揮信託特有功能優勢，積極提供差異化金融服務，不斷釋放改革活力，着力提升核心競爭力，譜寫山東國信高質量發展新篇章。

（一）強化戰略導向，明確可持續發展路徑

以「十四五」戰略規劃中期評估和戰略調整，釐清功能定位，明確重點展業領域。一是積極佈局本源業務。立足家族信託保全和傳承的制度優勢，拓寬保險金信託場景，推動管理規模再上新台階；積極拓展風險處置服務信託等服務信託業務，推進業務模式創新，走特色化、差異化發展之路，擦亮山東國信品牌。二是努力實現標品業務量質齊升。根據公司資源稟賦，精準發力標品固收領域。做強做優主動管理類債券投資業務，合理優化資本市場團隊配置，提升主動管理能力、投研分析能力和產品風控能力；做大證券服務信託規模，持續提升運營效率，改善客戶體驗，增強客戶黏性，提升銷售規模。

（二）發揮信託優勢，提升服務經濟社會發展質效

一是發揮信託工具多樣、功能靈活優勢，綜合運用綠色債券、信託貸款、資產證券化等制度工具，持續做大綠色信託規模，助力山東省產業結構優化升級及綠色低碳高質量發展先行區建設。二是發揮信託功能優勢，助力優化社會治理體系。進一步提升「安心付」預付類資金服務信託品牌知名度，深入開展各類服務信託相關研究，跟蹤同業展業情況，適時開展業務。三是提升資產配置能力，聚焦民生福祉改善。推動財富管理服務信託轉向「配置」服務，有序推進產品系列化和財富品牌化建設。鞏固家族信託傳統優勢，搶佔家庭服務信託市場，提升財富傳承普惠化水平。

(三) 嚴控業務風險，完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

一是嚴格按照業務限額開展業務。深化全面風險管理平台應用，依託系統集中度數據，防範集中度風險，強化對行業、客戶、區域集中度整體把握與動態管理。二是千方百計化解存續風險項目。加強專業隊伍建設，提高資產處置隊伍專業化水平，完善有競爭力的激勵制度，充分發揮激勵指揮棒作用。壓實項目處置責任，針對風險項目「一項目一策」制定處置方案，確保重大風險項目處置取得明顯的清收成效。三是完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立前中後台協同作業的風控架構，建設有效響應的信息管理平台，打造專業高效的風控人才隊伍；完善風險管理流程和反饋機制，圍繞流動性風險、合規風險、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操作風險、道德風險等重點風險，完善產品設計、運營管理、產品銷售及監督問責等風險管理環節。

(四) 完善組織結構和薪酬制度，持續提升運營質效

一是調整組織架構。全面梳理部門職責，加強投後管理，優化投後管理架構，充實投後管理專職力量，完善中後及前台雙線管理辦法；精簡非標業務團隊，匯聚資產處置合力，通過組織架構調整提振士氣、激發活力。二是優化人力資源配置。通過中後台部門人員適度優化「釋放一批」、非標業務部門人員有序壓減「轉換一批」、青年員工育才計劃「培養一批」，形成優勢資源力量，集中精力在標品業務、家族信託和服務信託業務等方面發力。三是深化薪酬制度改革。研究出台更多務實管用、更具針對性和可行性的激勵舉措，破難題、促轉型、提效益、上水平。完善「比例提成+KPI」等考核方式，強調增量拓展、創新轉型等關鍵指標，發揮考核指揮棒引領作用。

(五) 優化公司治理水平，賦能高質量發展

一是不斷推進黨的領導與公司治理有機融合。強化黨組織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堅持完善「雙向進入、交叉任職」的領導體制，切實把堅持黨的領導、加強黨的建設貫穿企業改革發展全過程。二是加強制度建設。緊跟《公司法》及監管法規變動，動態修訂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制度，持續完善各項內控管理制度，強化行為約束，保障公司有效運轉。三是持續提升「三會一層」履職效能。堅持開展董監高培訓，提升人員履職專業性，構建並完善董事會、監事會、高級管理層、內部審計部門、監管機構的聯動工作機制，切實推進監管部門發現問題、審計發現問題整改，確保各項整改落實到位。

山東省國際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獨立董事工作報告

2023年，鄭偉先生、張海燕女士、劉皖文女士、顏懷江先生、孟茹靜女士擔任山東國信獨立董事，其中2023年4月13日，顏懷江先生任期結束，張海燕女士任期開始；2023年12月26日，孟茹靜女士任期結束，劉皖文女士任期開始。公司獨立董事認真勤勉履職盡責，嚴謹審慎行使權利，積極出席股東大會、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就會議議案與重大事項獨立自主發表專業、客觀、公正的意見，充分發揮獨立董事功能作用，有效促進公司治理能力提升，切實維護本公司整體利益和全體股東及利益相關者的合法權益。

一、出席董事會及股東大會情況

2023年，獨立董事按時出席了公司召開的全部11次董事會及所任職的專門委員會會議和3次股東大會。對於需要審議和決策的議題，均做到獨立審議、審慎決策。會前，認真審閱會議材料，詳細了解有關情況，為決策做好準備；召開會議時，認真審議各項議題，積極參與議題討論，提出針對性的合理化建議並發表獨立意見，在確保董事會依法運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等方面發揮了重要作用。

二、履職工作情況

2023年，獨立董事勤勉工作，忠實履職盡責，有效發揮獨立董事的應有作用，切實維護公司及全體股東利益。公司獨立董事分別擁有財務管理、會計、財富管理、金融投資等專業背景和豐富的從業經驗，為履職盡責提供了充分保障。

2023年，針對公司定期報告編製與披露、風險化解與不良資產處置、重大關聯交易、內外部審計問題整改等重要議題和工作事項，獨立董事認真審閱有關材料，進行獨立判斷並發表獨立意見，同時就信託業務新三分類改革、業務轉型、財富管理、合規管理與風險防控、薪酬考核機制、戰略規劃實施與中期評估調整等重要事項，獨立

董事結合各自的專業背景和從業經驗，積極參與會議討論，提出了諸多建設性意見、建議。獨立董事注重加強與監事會及經營層的溝通協調，通過工作調研、查閱資料、座談訪談、日常跟蹤研判等方式，詳細了解公司的業務運營、財務狀況、風險處置等經營管理情況，促進公司依法合規經營和公司治理規範運作。

三. 學習培訓情況

為更好適應監管政策及行業發展形勢變化，獨立董事注重加強境內外監管政策的研究，持續跟進監管政策的最新變化情況尤其是信託業務新三分類政策對行業和公司經營與改革發展的影響，加強對行業市場動態和發展趨勢的研判，積極參加公司組織的關於香港上市公司董事持續義務的專題培訓，強化對獨立董事在公司治理架構中的定位和履職重點、獨立董事權利和責任、內幕消息、關聯交易、須予披露交易等重點內容的學習和理解，不斷提升履職能力。

四. 2024年工作打算

2024年，獨立董事將繼續秉持獨立、客觀、專業原則，從對全體股東尤其是中小股東負責的立場出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境內外監管規則賦予獨立董事的職權，依法合規、審慎客觀地履行職責，與公司董事會、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保持密切溝通，繼續在完善公司治理、標品業務與家族信託業務發展、財富管理轉型、關聯交易管理、風險化解與不良資產處置等方面充分發揮各自專業優勢和獨立決策職能；同時，繼續加強對境內外監管規則、信託業監管及行業發展動態的研究學習，不斷提高履職能力和工作水平，更好維護公司及股東的利益，為提升公司治理的科學性、穩健性和有效性做出更大貢獻。

重選及委任第四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簡歷詳情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候選人簡歷

岳增光

岳增光先生，50歲，本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執行董事。天津大學工商管理碩士，正高級會計師，註冊會計師。岳先生於2004年1月至2008年8月期間先後任職於山東魯信實業集團公司及魯信集團，主要從事公司財務工作。2008年9月至2016年3月期間，先後擔任本公司計劃財務部總經理、公司總經理助理、風險控制部總經理及風控總監兼紀委書記。2016年3月至2018年11月期間擔任魯信集團紀委辦公室（監察審計部）主任（部長）；2016年12月至2024年5月擔任魯信集團職工監事；2018年5月至2020年12月擔任本公司黨委副書記；2018年8月至2021年5月期間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2018年9月至2021年3月期間擔任本公司總經理；於2021年3月至2023年11月擔任魯信集團黨委組織部（人力資源部）部長。

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簡歷

周靜

周靜女士，52歲。西南財經大學經濟學學士，高級會計師，註冊會計師。現任中國石油集團資本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濟師。1993年7月至2005年7月，曾任職於四川石油管理局地質勘探開發研究院和中國石油西南油氣田公司勘探開發研究院財務科。2005年7月至2014年1月，於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部先後歷任會計處幹部、高級主管、財務報告處副處長、會計核算處副處長。2014年1月至2017年1月，

擔任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及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部會計核算處副處長。2017年2月至2023年9月，於中國石油集團資本股份有限公司先後擔任財務部負責人(副處級)、財務部總經理、副總經濟師、證券事務部總經理。

王百靈

王百靈女士，46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煙台大學法律碩士。現任濟南金控投後管理部部長、濟南金控監事長。2017年9月起，王女士開始於濟南金控任職，先後擔任濟南金控金融管理部副部長、資產管理部部長，同時兼任江海匯鑫期貨有限公司董事長、香港全程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總裁等。2002年8月至2017年8月期間，王女士曾任山東賽得拍賣有限公司拍賣師及總經理助理、《齊魯第一財經》編輯記者、國農租賃有限公司法務部總經理、山東惠眾新金融發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辦公室秘書。

段曉旭

段曉旭女士，46歲。天津財經大學會計學碩士，正高級會計師、註冊會計師、註冊稅務師。現任魯信創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0783)首席財務官。她曾就任於濟南市煤氣公司財務部及本公司計劃財務部。2011年12月至2020年10月，先後擔任濟南市歷下區魯信小額貸款股份有限公司、山東省魯信典當有限責任公司稽核財務部經理、山東省魯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財務總監、山東魯信文化傳媒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財務總監及魯信集團財務管理部高級經理。

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簡歷

鄭偉

鄭偉先生，51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天津財經大學管理學博士，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財政科學研究所應用經濟學博士後，現為山東財經大學教授。鄭先生自1995年起在山東財經大學從事教學工作，先後擔任助教、講師、副教授、教授和財務會計系主任。鄭先生主要為本科生和研究生講授財務會計、會計理論、高級會計學、稅務會計與納稅籌劃等課程。鄭先生的研究方向包括會計、審計理論與實務，研究成果主要體現在會計基礎理論、金融工具會計、信息披露、會計準則與監管、內部控制與內部審計等方面。自2015年至2021年，鄭先生擔任中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0918）獨立董事兼審計委員會主任。自2022年8月至今，鄭先生擔任濟南高新發展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0807）獨立董事。

張海燕

張海燕女士，62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中南財經政法大學工商管理碩士，高級經濟師。張女士於銀行業有逾40年的從業經驗。1979年12月至1996年7月，曾任山東省濟南市歷城區人民銀行計劃調研科副科長、科長。1996年7月至2007年2月，先後擔任原濟南市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現名為齊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1665）稽核處副處長、處長及稽核部總經理。2007年2月至2020年2月，先後擔任齊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審部總經理及首席審計官，並於1999年7月至2020年2月期間兼任職工監事。2014年9月至2020年2月，兼任章丘齊魯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劉皖文

劉皖文女士，54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安徽大學文學學士。現任大華繼顯（香港）有限公司擔任私人財富管理部董事總經理。劉女士於銀行及資產管理領域有逾27年的從業經驗。1996年5月至2006年12月，她先後就職於日本三和銀行深圳分行（現三菱日聯銀行）營業部、友邦保險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民生銀行廣州分行、興業銀行廣州分行及比利時聯合銀行深圳分行等機構。2006年12月至2011年12月，她於渣打銀行（中國）深圳分行任職，先後擔任跨國企業部主管兼管理委員會成員、深圳分行副行長及私人銀行華南區主管等職務。2011年12月至2014年11月，她擔任渣打銀行（中國）上海分行董事兼中國本地大企業部主管。劉女士現兼任宏光半導體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6908）獨立非執行董事。

重選及委任第四屆監事會監事候選人簡歷詳情載列如下：

股東代表監事候選人簡歷

郭相忠

郭相忠先生，57歲，山東大學法學碩士，高級經濟師。現任魯信集團保密總監、所屬公司監事會主席。郭先生於1990年7月至1993年3月擔任山東工業大學黨委宣傳部幹事，1993年3月至2018年9月間，曾任山東省石油天然氣開發總公司總經理辦公室副主任、主任，副總經理、黨委委員，黨委副書記、總經理，山東省油區工作辦公室副主任，山東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總經理、黨委委員、黨委副書記等職務。2022年6月至今，他擔任魯信創業投資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0783）監事會主席。

何曙光

何曙光先生，37歲，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山東大學經濟學學士。現任魯信集團風險合規部（法律事務部）副部長。自2011年7月至2020年12月，何先生曾於中國建設銀行擔任多個職位，包括濟南市中支行名苑分理處職員及業務員；濟南市中支行公司客戶部、公司業務部業務員及公司業務部客戶經理（公司及機構業務）；山東省分行投資銀行業務部風險與合規管理科客戶經理及風險經理。何先生現兼任山東省投資有限公司監事、魯信創業投資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0783）監事、山東文旅集團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監事、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監事。

刁紅怡

刁紅怡女士，50歲，河北經貿大學管理學學士，高級會計師。現任中油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資產運營部總經理。1994年7月至2013年3月，曾任職於中國石油華北油田公司勘探開發研究院財務科、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華北油田分公司資金結算中心、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部。2013年3月至2022年4月，任職於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及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資金部，並於2019年10月至2022年4月間擔任資金部資金風險管理處副處長。2022年4月至2022年6月，擔任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財務部稽查合規處副處長。2022年6月至2023年9月，擔任昆侖信託有限責任公司運營管理部（後更名為股權業務管理部）副經理。

韓喆

韓喆女士，42歲，山東大學經濟學碩士，高級會計師。現任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副部長。2003年7月至2007年12月，曾任職於濟南五峰山旅遊開發有限公司及山東黃金旅遊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12月至2012年12月，她於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先後擔任分析主管、會計科代理科長、會計管理主管及資金主管。2012年12月至2019年12月，擔任山東黃金集團財務有限公司計劃財務部副經理、經理。2019年12月至2021年8月，擔任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0547；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1787）交易中心副總經理。

王志梅

王志梅女士，44歲，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廈門大學國際貿易學碩士。現任濰坊市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產權管理部經理。2005年9月至2009年1月，擔任濰坊萬豐國貿有限公司職員。2009年1月至2016年10月，擔任濰坊市信用融資擔保有限責任公司業務

部和風險控制部職員。2016年10月至2021年11月，擔任濰坊市國維匯金投資有限公司風險管理部職員。2021年12月至2024年4月，擔任濰坊市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產權管理部副經理。

外部監事候選人簡歷

王倩

王倩女士，41歲，吉林大學法律碩士，現任北京市盈科(青島)律師事務所合夥人律師。王女士於法律事務領域擁有超過13年經驗。2011年5月至2015年5月，擔任山東凱恩律師事務所律師。2015年6月至2017年5月，擔任山東星鼎律師事務所律師。2017年6月至2022年10月，擔任山東舜天(青島)律師事務所合夥人律師。

LUCION

Shandong International Trust Co., Ltd. 山東省國際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97)

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山東省國際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4年6月27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山東省濟南市歷下區坤順路606號C塔101濟南君廷酒店三層會議室舉行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6月7日的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 (1) 審議及批准2023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 (2) 審議及批准2023年度獨立董事工作報告；
- (3) 審議及批准2023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 (4) 審議及批准2023年度財務報告；
- (5) 審議及批准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 (6) 審議及批准續聘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為本公司境內及境外審計師；
- (7) 審議及批准以下候選人為第四屆董事會董事，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為期三年：
 - (a) 審議及批准委任岳增光先生為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 (b) 審議及批准委任周靜女士為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c) 審議及批准委任王百靈女士為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 (d) 審議及批准委任段曉旭女士為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 (e) 審議及批准委任鄭偉先生為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 (f) 審議及批准委任張海燕女士為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g) 審議及批准委任劉皖文女士為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 (8) 審議及批准以下候選人為第四屆監事會監事，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為期三年：
- (a) 審議及批准委任郭相忠先生為第四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 (b) 審議及批准委任何曙光先生為第四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 (c) 審議及批准委任刁紅怡女士為第四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 (d) 審議及批准委任韓喆女士為第四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 (e) 審議及批准委任王志梅女士為第四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及
 - (f) 審議及批准委任王倩女士為第四屆監事會外部監事。
- (9) 審議及批准董事薪酬方案；及
- (10) 審議及批准監事薪酬方案。

其他事項

- (11) 聽取《2023年度淨資本報告》；及
- (12) 聽取《2023年度信託業務到期兌付及受益人利益實現情況報告》。

承董事會命
山東省國際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岳增光
董事長

中華人民共和國，濟南
2024年6月7日

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附註：

1. 於2024年6月27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H股及內資股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將由2024年6月24日(星期一)至2024年6月27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任何股份轉讓。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4年6月21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董(監)事會辦公室(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
2. 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有權委任一名或以上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3. 股東須以書面授權書形式委任代表(包括代表委任表格)。授權書由委託人或以書面正式授權之人士簽署。倘委任人為法人，則授權書須經該法人蓋章或經其董事或以書面正式授權之人士簽署。委任代表之授權書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2024年6月26日(星期三)下午二時正)交回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如屬H股持有人)或本公司董(監)事會辦公室地址(如屬內資股持有人)。倘委任代表之授權書由委任人之授權人士簽署，則授權該委託人簽署之授權書或據以簽署授權書之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公證人證明。經公證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連同委任代表之授權書同一時間交到本公司之H股過戶登記處或本公司董(監)事會辦公室地址(如適用)。
4. 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或代表均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5. 其他
 - i. 預期股東週年大會將於半天內結束。所有出席會議之股東須自行安排交通及住宿並承擔出席之相關費用。
 - ii. 上述提呈股東週年大會審議和批准的決議案詳情請見列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6月7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函。
 - iii.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
香港
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電話：(852) 2862 8555
傳真：(852) 2865 0990
 - iv. 本公司董(監)事會辦公室地址為：
中國山東省
濟南市歷下區
奧體西路
2788號A塔35層
電話：+86 (531) 5175 7480
傳真：+86 (531) 5175 7480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由下列組成：執行董事為岳增光先生及方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增業先生、趙子坤先生及王百靈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海燕女士、鄭偉先生及劉皖文女士。